

证券代码：603966

证券简称：法兰泰克

公告编号：2026-034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无锡高新区国资办批复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基本情况

2026年3月2日，无锡新投启航并购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投启航”）与金红萍女士、陶峰华先生签署《关于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转让协议》”），新投启航拟受让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金红萍女士、陶峰华先生合计直接持有的法兰泰克 58,381,261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4.64%）及其对应的表决权。

同日，新投启航与上海志享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志享”）、陶峰华先生、金红萍女士签署《上海志享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新投启航拟受让金红萍女士持有的上海志享 50% 股权，并同步向上海志享进行增资。增资后上海志享的控股股东变更为新投启航，新投启航持有上海志享 51% 股权，并间接控制法兰泰克 46,846,276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1.75%）及其对应的表决权。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新投启航将直接及间接控制公司 105,227,537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6.39%）的表决权。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3 月 3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股份转让协

议><增资协议>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二、本次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新投启航的通知，无锡高新区（无锡市新吴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办公室已出具《关于同意收购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锡新国资办发[2026]10号），批复主要内容如下：

原则同意本次法兰泰克控制权收购方案。本次交易完成后，新投启航将直接持有法兰泰克 14.64% 股份及对应表决权，并通过上海志享间接持有法兰泰克 11.75% 股份及对应表决权，即新投启航将合计直接及间接持有法兰泰克 26.39% 股份及对应表决权。

三、其他事项说明

鉴于公司已办理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相关期权行权股票已完成过户登记，公司股份数量已变更为 400,313,216 股。根据公司最新的总股本数据，按《股份转让协议》中约定的转让股份数量不变，计算本次交易完成后，新投启航将直接持有法兰泰克 14.58% 股份及对应表决权，并通过上海志享间接持有法兰泰克 11.70% 股份及对应表决权，新投启航将合计直接及间接持有法兰泰克 26.29% 股份及对应表决权。本次交易完成后，法兰泰克实际控制人由金红萍、陶峰华变更为无锡市新吴区人民政府。

本次协议转让还需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合规性审核同意，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协议转让相关过户手续。本次权益变动是否能够通过相关部门审批及通过审批的时间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提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4 日